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2023年2月9日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公司监事会提名曹荣昌、孙电光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已对上述候选人的资格进行了核查，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资格，符合规定的任职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另外1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事义务和职责。

特此公告。

广东鸿铭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2月10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孙电光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周口市职业技术学校电子通讯专业，中专学历。201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鸿铭有限生产制造中心计划部计划员；2017 年 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生产制造中心机加工部经理；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监事，生产制造中心机加工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孙电光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曹荣昌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桃江县第六中学，高中学历。2008 年 6 月至 2013 年 6 月，自由职业；2013 年 7 月至 2014 年 2 月，就职于东莞奥奇体育娱乐有限公司，担任销售代表；2014 年 3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东莞市优富利电子有限公司，担任包装部部长；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1 月，就职于鸿铭有限，担任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2016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2017 年 12 月至今，担任鸿铭股份监事，市场营销中心技术服务部技术员。

截至本公告日，曹荣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